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 高雄市總預算案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主管

##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編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目次**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	1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	6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	7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	8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	9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	17
五、預算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	18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	19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	20



#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 (一) 為促進產業發展及辦理獎勵或補助措施，本市自 93 年起設置「高雄市獎勵民間投資基金」，並制定「高雄市獎勵民間投資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自治條例」，本基金 101 年度起由財政局移交本局主管。
- (二) 為有效運用本基金，鼓勵產業投資、研發與創新，以提升本市產業競爭力，並創造就業機會及繁榮地方經濟，爰於 101 年 7 月 2 日高市府經招字第 10132447200 號及第 10132448300 號令新制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及「高雄市獎勵民間投資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復於 101 年 10 月 18 日高市府經招字第 10134731700 號令訂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實施辦法」在案。
- (三) 前述自治條例自 101 年施行以來，考量產業發展之實際情形，並使基金名稱與相關法規得保持一致等因素，於 104 年 2 月 12 日高市府經招字第 10430711100 號令修正「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部分條文，及於同日高市府經招字第 10430710100 號令修正「高雄市獎勵民間投資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第 1 條及第 3 條條文，並變更基金名稱及自治條例名稱為「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及「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
- (四) 另在確保民眾公共安全之前提下保留產業調整轉型之機會，爰於 104 年 6 月 15 日高市府經公字第 10402959200 號令制定「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復於 104 年 7 月 16 日高市府經公字第 10433544301 號令及第 10433544300 號令訂定「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維護辦法」及「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費收費辦法」在案。
- (五) 因本局各重要施政最終目標皆為促進本市各項經濟活動，以期提升經濟發展，且考量基金在預算執行上較具彈性，能配合實際執行情形隨時調整業務方針，有利於推動本局各項業務，將本局「翻轉高雄招商引資計畫」、「創新創業計畫」、「地方產業維新增值計畫」、「構築高雄港灣會展城市」、「商業行銷推廣計畫」、「促進產業發展獎補助執行計畫」等 6 項重要施政計畫自公務預算補助本基金執行。

**二、施政重點：**

- (一) 期經由「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之設置，鼓勵產業投資進駐本市，並挹注產業創新研發能量，健全產業發展機制，以活絡商機。
- (二) 增加市民就業機會，促成在地人才回流，形成產業發展正向循環。
- (三) 避免過度衝擊產業發展與市民就業，在確保民眾公共安全的前提下保留產業調整轉型的機會。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三、組織概況：**

本基金以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為主管機關，並為審議獎勵補助申請案件、本基金經費支應，及其他促進本市產業發展相關事項之諮詢及建議，設置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審議會。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 (一) 管線管理收入：依據「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費收費辦法」收取，監理管線公里數計 935 公里，每公里計徵費用為 5 萬 8 千元，本年度編列 5,423 萬元，與上年度比較無增減數。
- (二) 財產收入：提供本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辦公空間及捷運局 02B 共構大樓進駐廠商等租金收入，本年度編列 651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12 萬 9 千元，主要因 02 大樓原進駐廠商租期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新廠商尚未確定，預期租金較為減少。
- (三) 政府撥入收入：係本府循預算程序撥入之款項，本年度編列 2 億 3,350 萬元，較上年度增加 3,250 萬元，主要係因本局 6 項重要施政計畫自公務預算補助本基金執行所致。

**二、基金用途：**

(一)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 1. 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實施辦法」規定辦理相關獎勵補助支出，本年度編列 7,254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385 萬 3 千元，主要係因增列新進勞工薪資補助及獎勵研發計畫之補助支出所致。
- 2. 數位內容創意中心：係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 9 條第 4 款規定，辦理協助新興產業發展事項，本年度編列 800 萬元，主要係辦理數位內容創意中心之營運管理及創新創業、產業交流與國際鏈結等計畫之相關費用，較上年度比較無增減數。
- 3. 地方產業維新增值：係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 9 條第 1 款、第 2 款、第 4 款及第 7 款規定，辦理地方產業維新增值計畫，本年度編列 3,450 萬元，較上年度減少 1,000 萬元，主要係本年度未編列本市重點產業與東南亞對接之研究執行費所致。
- 4. 促進會展產業發展：係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 9 條第 4 款及第 7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款規定，推動高雄會展產業相關事宜，本年度編列 5,000 萬元，較上年度增加 1,100 萬元，主要係因辦理 2020 港灣論壇、2020 國際會議協會(ICCA)年會及行銷會議相關經費所致。

5. 建構商業品牌：係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 9 條第 2 款規定，辦理協助品牌發展與行銷相關事宜，本年度編列 1,600 萬元，較上年度比較無增減數。

6. 策略及重點產業招商引資：係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 7 條及第 9 條第 7 款規定，辦理策略性及重點產業之招商引資相關事項，本年度編列 2,500 萬元，較上年度比較無增減數。

7. 捷運 O2B 共構大樓：係依據「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 9 條第 1 款、第 2 款及第 7 款規定，係捷運局委託經營管理捷運鹽埕埔站共構大樓之維運管理及出租招商營運必要維護管理費及水電費等支出，採收支對列，本年度編列 451 萬 7 千元，與上年度比較減少 112 萬 9 千元，主要係因 O2 大樓原進駐廠商租期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新廠商尚未確定，預期租金收入較為減少，爰配合收入減列。

(二)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係執行既有工業管線相關工作所需支出，爰配合收入編列，本年度編列 5,423 萬元，與上年度比較無增減數。

**叁、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2 億 9,424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6,207 萬 6 千元，增加 3,217 萬 1 千元，約 12.28%，主要係因本局 6 項重要施政計畫自公務預算補助本基金執行所致。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預算數 2 億 6,479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8,140 萬 2 千元，減少 1,660 萬 8 千元，約 5.90%，主要係促進產業發展計畫-自造者空間業務及經費 1,350 萬元移撥至青年局執行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2,945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 1,932 萬 6 千元增加賸餘 4,877 萬 9 千元，約 252.40%。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為有效運用本基金，鼓勵產業投資、研發與創新，以提升本市產業競爭力，並創造就業機會及繁榮地方經濟。	符合「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4條或第5條規定者，主管機關得予以相關獎勵補助，本年度編列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支出合計7,200萬2千元： (1)租金補助支出358萬元。 (2)房屋稅補助支出342萬5千元。 (3)新進勞工薪資補助支出4,508萬元。 (4)勞工職業訓練費用補助支出173萬8千元。 (5)獎勵研發計畫費用支出1,817萬9千元。	促進產業發展投資 (1)租金補助(家數)。 (2)房屋稅補助(家數)。 (3)新進勞工薪資補助(家數)。 (4)勞工職業訓練費用補助(家數)。 (5)獎勵研發計畫費用補助(家數)。	促進產業發展投資 (1)租金補助支出：預估補助12家。 (2)房屋稅補助支出：預估補助13家。 (3)新進勞工薪資補助支出：預估補助32家。 (4)勞工職業訓練費用補助支出：預估補助22家。 (5)獎勵研發計畫費用支出：預估補助5家。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107)年度決算結果：**

- (一) 107 年度基金來源決算數 3 億 2,205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1,013 萬 1 千元，約 3.25%。
- (二) 107 年度基金用途決算數 2 億 4,245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8,718 萬 9 千元，約 26.45%。主要係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補貼支出減少所致。
- (三)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數賸餘 7,960 萬 2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賸餘 9,732 萬元，約 549.27%。主要係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補貼支出減少所致。

**二、上(108)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上(108)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 1. 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2 億 2,575 萬元，至 6 月 30 日止實際執行數 2 億 2,853 萬 6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千元，執行率 101.23%。

2. 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5,344 萬元，至 6 月 30 日止實際執行數 2,793 萬 6 千元，執行率 52.28%；。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賸餘 1 億 7,231 萬元，至 6 月 30 日止實際數賸餘 2 億 60 萬元。

(二) 上(108)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標準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獎勵民間投資補貼計畫：為有效運用本基金，鼓勵產業投資、研發與創新，以提升本市產業競爭力，並創造就業機會及繁榮地方經濟。	獎勵民間投資補助：租金補助支出預估補助1家。	108 年度截至 6 月底止，預計租金補助 1 家，目前已送件申請核發補助款刻正審核中。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為有效運用本基金，鼓勵產業投資、研發與創新，以提升本市產業競爭力，並創造就業機會及繁榮地方經濟。	促進產業發展投資 (1)利息補助支出：預估補助8家。 (2)租金補助支出：預估補助17家。 (3)房屋稅補助支出：預估補助18家。 (4)新進勞工薪資補助支出：預估補助28家。 (5)勞工職業訓練費用補助支出：預估補助27家。 (6)獎勵研發計畫費用支出：預估補助2家。	108 年度截至 6 月底止，計補助 1,252 萬 3,424 元： (1)利息補助支出：補助 1 家，補助金額 100 萬元。 (2)租金補助支出：補助 2 家，補助金額 60 萬元。 (3)房屋稅補助支出：補助 1 家，補助金額 20 萬元。 (4)新進勞工薪資補助支出：補助 4 家，補助金額 373 萬 3,350 元。 (5)勞工職業訓練費用補助支出：補助 2 家，補助金額 30 萬 4,080 元。 (6)獎勵研發計畫費用支出：補助 4 家，補助金額 668 萬 5,994 元。

**陸、其他：**

無。



## 二、預算主要表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政府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 )
<b>322,056</b>	<b>基金來源</b>	<b>294,247</b>	<b>262,076</b>	<b>32,171</b>
54,578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54,230	54,230	-
54,578	管線管理收入	54,230	54,230	-
7,850	財產收入	6,517	6,646	-129
7,850	租金收入	6,517	6,646	-129
250,825	政府撥入收入	233,500	201,000	32,500
250,825	公庫撥款收入	233,500	201,000	32,500
8,803	其他收入	-	200	-200
8,803	雜項收入	-	200	-200
<b>242,454</b>	<b>基金用途</b>	<b>264,794</b>	<b>281,402</b>	<b>-16,608</b>
194,441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210,564	227,172	-16,608
48,013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54,230	54,230	-
<b>79,602</b>	<b>本期賸餘(短絀)</b>	<b>29,453</b>	<b>-19,326</b>	<b>48,779</b>
<b>330,663</b>	<b>期初基金餘額</b>	<b>390,939</b>	<b>312,945</b>	<b>77,994</b>
-	解繳公庫	-	-	-
<b>410,265</b>	<b>期末基金餘額</b>	<b>420,392</b>	<b>293,619</b>	<b>126,773</b>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政府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b>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賸餘（短絀）	29,453	
調整非現金項目	44,305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2,025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42,280	
<b>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73,758</b>	
<b>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b>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1,762	
增加其他負債	1,762	
<b>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1,762</b>	
<b>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b>	<b>75,520</b>	
<b>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b>	<b>468,212</b>	
<b>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b>	<b>543,732</b>	

# 三、預算明細表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政府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 額	
<b>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b>		-	-	<b>54,230</b>	
管線管理收入	年	1	54,230,000.00	54,230	據「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費收費辦法」，管線長度935公里，每公里以5.8萬元計徵。
<b>財產收入</b>		-	-	<b>6,517</b>	
租金收入	年	1	6,517,000.00	6,517	1.數位內容創意中心辦公空間及活動場域等收入200萬元。 2.本局協助捷運局O2B共構大樓出租招商所代為收取之房屋租金收入編列451萬7千元。
<b>政府撥入收入</b>		-	-	<b>233,500</b>	
公庫撥款收入	年	1	233,500,000.00	233,500	本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第3條第1款規定，本基金之來源：本府循預算程序撥入之款項。
<b>總 計</b>				<b>294,247</b>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政府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94,441	<b>促進產業發展計畫</b>	<b>210,564</b>	<b>227,172</b>	
2,978	(一)獎勵民間投資補貼計畫	-	1,832	
2,97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	1,832	
2,978	捐助、補助與獎助	-	1,832	
2,978	捐助國內團體	-	1,832	
53,590	(二)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計畫	72,547	68,694	
329	服務費用	545	653	
8	旅運費	20	60	
-	國內旅費	10	10	辦理現訪、現勘廠商人員之差旅費。
8	其他旅運費	10	50	外聘專家學者出席審查之差旅費。
16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25	405	
21	印刷及裝訂費	25	25	預決算書及各項文件表報之印刷、裝訂費。
141	業務宣導費	300	380	辦理獎勵補助措施之宣導費。
160	專業服務費	200	188	
160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00	188	聘請專家學者出席及審查費。
53,25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2,002	68,041	
53,257	捐助、補助與獎助	72,002	68,041	
53,257	捐助國內團體	72,002	68,041	符合「高雄市政府促進產業發展自治條例」第4條或第5條規定者，主管機關得予以相關獎勵補助，本年度編列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支出合計7,200萬2千元： 1.租金補助支出358萬元。 2.房屋稅補助支出342萬5千元。 3.新進勞工薪資補助支出4,508萬元。 4.勞工職業訓練費用補助支出173萬8千元。 6.獎勵研發計畫費用支出1,817萬9千元。
4	其他	-	-	
4	其他支出	-	-	
4	其他	-	-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政府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13,192	(三)自造者空間	-	13,500	
8,992	服務費用	-	9,300	
-	旅運費	-	10	
-	其他旅運費	-	10	
156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	280	
156	一般房屋修護費	-	280	
8,827	一般服務費	-	9,000	
8,827	外包費	-	9,000	
8	專業服務費	-	10	
8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	10	
4,20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	4,200	
4,200	房租	-	4,200	
4,200	一般房屋租金	-	4,200	
8,469	(四)數位內容創意中心	8,000	8,000	
8,440	服務費用	8,000	8,000	
-	旅運費	50	10	
-	其他旅運費	50	10	洽公及邀請外縣市專家學者參與會議或業務諮詢之國內旅運費。
-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	10	
-	業務宣導費	10	10	業務推廣所需之設計、印刷、輸出等費用。
7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30	170	
72	一般房屋修護費	65	170	本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場域日常修護。
8	雜項設備修護費	65	-	本市數位內容創意中心場域雜項設備修護。
8,353	一般服務費	7,800	7,800	
8,353	外包費	7,800	7,800	數位內容創意中心營運管理及辦理創新創業、產業交流、國際鏈結與參展等計畫之相關費用710萬元。中心安全管理之保全（警衛勤務）費用70萬元。
8	專業服務費	10	10	
8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10	10	邀請專家學者參與會議或業務諮詢之出席費。
29	材料及用品費	-	-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政府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9	用品消耗	-	-	
29	其他用品消耗	-	-	
37,038	(五)地方產業維新加值	34,500	44,500	
17,142	服務費用	15,500	24,500	
-	旅運費	10	10	
-	其他旅運費	10	10	邀請外縣市專家學者參與會議或業務諮詢之差旅費。
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	10	
5	印刷及裝訂費	10	10	申請書件、結案報告書及各式表單印刷及裝訂費。
17,123	一般服務費	15,450	24,450	
17,123	外包費	15,450	24,450	1.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配合款300萬元。 2.辦理提升產業競爭力輔導計畫執行費295萬元。 3.南台灣產業跨領域計畫執行費950萬元。
14	專業服務費	30	30	
14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30	30	邀請專家學者參與會議或業務諮詢之出席費。
2	材料及用品費	-	-	
2	用品消耗	-	-	
2	辦公(事務)用品	-	-	
1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	
1	規費	-	-	
1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	-	
19,89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9,000	20,000	
19,894	捐助、補助與獎助	19,000	20,000	
19,894	捐助國內團體	19,000	20,000	109年度經濟部配合協助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SBIR)本府匡列之廠商補助經費。
35,001	(六)促進會展產業發展	50,000	39,000	
19,655	服務費用	44,035	33,035	
76	旅運費	5	5	
76	國外旅費	-	-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政府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	其他旅運費	5	5	外聘專家學者出席之差旅費。
6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00	1,000	
69	業務宣導費	1,000	1,000	推廣、促銷會展業務之宣導費用。
19,487	一般服務費	43,000	32,000	
19,487	外包費	43,000	32,000	構築高雄港灣會展城市： 1.辦理2020全球港灣城市論壇-「高雄市2020年全球港灣城市論壇專案企劃案」480萬元。 -全球港灣城市論壇接辦籌備服務420萬。 2.辦理國際會議協會(ICC)2020高雄年會2,500萬元。 3.高雄會展產業推動規劃服務900萬元。
23	專業服務費	30	30	
23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30	30	聘請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諮詢費用。
3	材料及用品費	5	5	
3	用品消耗	5	5	
3	辦公(事務)用品	5	5	文具、紙張、電腦耗材及其他辦公用品等。
8,79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	-	
8,790	地租及水租	-	-	
6,15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900	5,900	
124	會費	200	200	
108	國際組織會費	184	184	繳交國際會議協會(ICC)及亞洲展覽會議協會聯盟(AFECA)年費。
16	職業團體會費	16	16	繳交中華國際會議展覽協會年費。
5,903	捐助、補助與獎助	5,000	5,000	
1,391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800	800	獎勵會展產業至本市舉辦： 1.為積極發展會展產業，促進本市產業發展及國際行銷，鼓勵政府機關(構)、國立大專院校將國際性及全國性活動於本市舉辦。 2.依據「高雄市獎勵會議展覽活動實施辦法」辦理。
4,102	捐助國內團體	3,800	3,800	獎勵會展產業至本市舉辦： 1.為積極發展會展產業，促進本市產業發展及國際行銷，鼓勵依法設立登記之法人、學術研究機構或人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政府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410	捐助私校	400	400	民團體將國際性及全國性活動於本市舉辦。 2.依據「高雄市獎勵會議展覽活動實施辦法」辦理。 獎勵會展產業至本市舉辦： 1.為積極發展會展產業，促進本市產業發展及國際行銷，鼓勵私立大專院校將國際性及全國性活動於本市舉辦。 2.依據「高雄市獎勵會議展覽活動實施辦法」辦理。
122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700	700	
122	交流活動費	700	700	國內外團體交流觀摩或訪問等活動之費用。
403	其他	60	60	
403	其他支出	60	60	
403	其他	60	60	其他雜費等。
9,651	(七)建構商業品牌	16,000	16,000	
5,715	服務費用	11,820	11,820	
-	旅運費	5	5	
-	其他旅運費	5	5	外聘專家學者出席之差旅費。
19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95	95	
190	業務宣導費	95	95	推廣、促銷及各項業務之宣導費用。
5,510	一般服務費	11,700	11,700	
5,510	外包費	11,700	11,700	推動本市商圈暨商業模式轉型提升： 1.推動商圈轉型改造800萬元。 2.城市特色商業扶植推廣計畫350萬元。 3.辦理商業宣導推廣20萬元。
15	專業服務費	20	20	
15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0	20	聘請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諮詢費用。
-	材料及用品費	5	5	
-	用品消耗	5	5	
-	辦公(事務)用品	5	5	文具、紙張、電腦耗材及其他辦公用品等。
3,79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4,155	4,155	
3,790	捐助、補助與獎助	4,000	4,000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政府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500	500	促進商業發展： 1.補助辦理行銷推廣活動。 2.依據「高雄市商店街區行銷活動補助辦法」辦理。
3,790	捐助國內團體	3,500	3,500	促進商業發展： 1.補助辦理商圈推展活動。 2.依據「高雄市商店街區行銷活動補助辦法」辦理。
-	分擔	105	105	
-	分擔其他費用	105	105	協助、分擔主辦單位辦理商圈相關活動費用。
-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50	50	
-	交流活動費	50	50	商業交流觀摩或訪問等活動之費用。
146	其他	20	20	
146	其他支出	20	20	
146	其他	20	20	其他雜費等。
24,117	(八)策略及重點產業招商引資	25,000	25,000	
23,877	服務費用	25,000	25,000	
23,877	一般服務費	24,950	24,950	
23,877	外包費	24,950	24,950	配合市府對外招商政策，持續辦理對外招商引資，並透過建構系統化友善投資環境，扶植、加值本市金屬、數位內容等策略及重點產業。 1.建構系統化友善投資環境95萬元。 2.對外產業招商引資計畫800萬元。 3.金屬加值產業計畫800萬元。 4.數位內容產業扶植計畫800萬元。
-	專業服務費	50	50	
-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50	50	聘請專家學者出席及審查費。
240	其他	-	-	
240	其他支出	-	-	
240	其他	-	-	
4,700	(九)循環園區與產業空間布局	-	5,000	
4,700	服務費用	-	5,000	
-	旅運費	-	130	
-	其他旅運費	-	130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政府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4,700	一般服務費	-	4,800	
4,700	外包費	-	4,800	
-	專業服務費	-	70	
-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	70	
58	(十)促參開發招商	-	-	
8	服務費用	-	-	
-	旅運費	-	-	
-	國內旅費	-	-	
8	專業服務費	-	-	
8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	-	
51	材料及用品費	-	-	
51	用品消耗	-	-	
51	辦公(事務)用品	-	-	
5,646	(十一)捷運O2B共構大樓	4,517	5,646	
1,541	服務費用	2,110	2,100	
161	水電費	300	300	
161	工作場所電費	240	240	捷運O2B共構大樓公共區域電費。
-	工作場所水費	60	60	捷運O2B共構大樓公共區域水費。
9	郵電費	20	20	
9	數據通信費	20	20	遠端監控之網路線路通信費用。
52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770	770	
78	一般房屋修護費	150	150	捷運O2B共構大樓經營管理日常房屋修繕費用。
173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300	300	1.電梯3部，每月定期保養費。 2.弱電、水電、發電機等設備每月定期巡檢費。 3.其他機械設備之修繕維護費。
272	雜項設備修護費	320	320	捷運O2B共構大樓什項設備維護及修繕費，消防設備改善費用等。
51	保險費	60	60	
51	一般房屋保險費	60	60	捷運O2B共構大樓火險、颱風險、竊盜險及公共意外責任險等。
788	一般服務費	900	900	
788	外包費	900	900	1.維護捷運O2B共構大樓日常庶務及清潔費用等。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政府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業務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計畫內容說明
				2.保全費用。
8	專業服務費	60	50	
8	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費	60	50	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消防安全設備檢修申報等。
5	材料及用品費	-	-	
5	用品消耗	-	-	
5	其他用品消耗	-	-	
4,101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407	3,546	
4,101	房租	2,407	3,546	
4,101	一般房屋租金	2,407	3,546	高雄市政府捷運局委託經營管理之租金支出。
<b>48,013</b>	<b>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b>	<b>54,230</b>	<b>54,230</b>	
48,013	服務費用	54,230	54,230	
-	旅運費	25	-	
-	其他旅運費	25	-	外聘專家學者出席之差旅費。
48,013	一般服務費	54,180	54,230	
48,013	外包費	54,180	54,230	執行既有工業管線相關工作： 1.執行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及防災應變之工作。 2.執行「高雄市既有工業管線管理自治條例」所需專業人力之聘僱或委託專業機構諮詢、鑑定、監理檢查或防災應變等有關事項。 3.其他有關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及防災應變之工作。
-	專業服務費	25	-	
-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	25	-	聘請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諮詢費用。
<b>242,454</b>	<b>總計</b>	<b>264,794</b>	<b>281,402</b>	



## 四、預算附表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政府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位成本(元) 或平均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年	210,564,000.00	1	210,564	依「高雄市政府促進產業發展基金收支管理及運用自治條例」協助辦理新興產業發展。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家	3,873,571.43	14	54,230	執行既有工業管線相關工作。
合 計				264,794	



## 五、預算參考表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政府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7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09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b>531,100</b>	<b>資產</b>	<b>545,547</b>	<b>472,052</b>	<b>73,495</b>
531,100	流動資產	545,547	472,052	73,495
527,261	現金	543,732	468,212	75,520
527,261	銀行存款	543,732	468,212	75,520
3,840	預付款項	1,815	3,840	-2,025
3,840	預付費用	1,815	3,840	-2,025
<b>531,100</b>	<b>資產總額</b>	<b>545,547</b>	<b>472,052</b>	<b>73,495</b>
<b>120,835</b>	<b>負債</b>	<b>125,155</b>	<b>81,113</b>	<b>44,042</b>
116,497	流動負債	120,655	78,375	42,280
61,919	應付款項	66,425	23,297	43,128
1,866	應付代收款	2,295	-	2,295
60,053	應付費用	64,130	23,297	40,833
54,578	預收款項	54,230	55,078	-848
54,578	預收收入	54,230	55,078	-848
4,338	其他負債	4,500	2,738	1,762
4,338	什項負債	4,500	2,738	1,762
4,338	存入保證金	4,500	2,738	1,762
<b>410,265</b>	<b>基金餘額</b>	<b>420,392</b>	<b>390,939</b>	<b>29,453</b>
410,265	基金餘額	420,392	390,939	29,453
410,265	基金餘額	420,392	390,939	29,453
410,265	累積餘額	420,392	390,939	29,453
<b>531,100</b>	<b>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b>	<b>545,547</b>	<b>472,052</b>	<b>73,495</b>

高雄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高雄市促進產業發展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及項目	單位	數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明
<b>本年度預算數</b>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年	1	210,564,000.00	210,564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家	14	3,873,571.43	54,230	
<b>上年度預算數</b>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年	1	227,172,000.00	227,172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家	14	3,873,571.43	54,230	
<b>前年度決算數</b>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年	1	194,441,198.00	194,441	本年度整併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獎勵民間投資補貼及促進產業發展創新創業三個計畫為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家	14	3,429,503.57	48,013	
<b>106年度決算數</b>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家	14	3,805,932.14	53,283	
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	家	44	1,828,765.48	80,466	
獎勵民間投資補貼	家	15	452,518.80	6,788	
促進產業發展創新創業	年	1	151,663,208.00	151,663	
<b>105年度決算數</b>					
既有工業管線監理檢查支出	家	14	4,055,903.29	56,783	
促進產業發展獎勵補助	家	23	2,094,304.35	48,169	
獎勵民間投資補貼	家	22	399,681.82	8,793	
促進產業發展創新創業	年	1	10,228,000.00	10,228	



##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	本年		
			合計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既有工業管線監 理檢查支出
<b>138,412</b>	<b>173,638</b>	<b>服務費用</b>	<b>161,240</b>	<b>107,010</b>	<b>54,230</b>
161	300	水電費	300	300	-
161	240	工作場所電費	240	240	-
-	60	工作場所水費	60	60	-
9	20	郵電費	20	20	-
9	20	數據通信費	20	20	-
84	230	旅運費	115	90	25
-	10	國內旅費	10	10	-
76	-	國外旅費	-	-	-
8	220	其他旅運費	105	80	25
426	1,52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440	1,440	-
26	35	印刷及裝訂費	35	35	-
400	1,485	業務宣導費	1,405	1,405	-
758	1,22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00	900	-
306	600	一般房屋修護費	215	215	-
173	300	機械及設備修護費	300	300	-
279	320	雜項設備修護費	385	385	-
51	60	保險費	60	60	-
51	60	一般房屋保險費	60	60	-
136,678	169,830	一般服務費	157,980	103,800	54,180
136,678	169,830	外包費	157,980	103,800	54,180
244	458	專業服務費	425	400	25
236	408	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 查及查詢費	365	340	25
8	50	委託檢驗（定）試驗認證 費	60	60	-
<b>89</b>	<b>10</b>	<b>材料及用品費</b>	<b>10</b>	<b>10</b>	-
89	10	用品消耗	10	10	-
56	10	辦公（事務）用品	10	10	-
34	-	其他用品消耗	-	-	-
<b>17,091</b>	<b>7,746</b>	<b>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 費</b>	<b>2,407</b>	<b>2,407</b>	-
8,790	-	地租及水租	-	-	-



##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	本年		
			合計	促進產業發展計畫	既有工業管線監 理檢查支出
8,301	7,746	房租	2,407	2,407	-
8,301	7,746	一般房屋租金	2,407	2,407	-
1	-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	-	-
1	-	規費	-	-	-
1	-	行政規費與強制費	-	-	-
<b>86,068</b>	<b>99,928</b>	<b>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b>	<b>101,057</b>	<b>101,057</b>	-
124	200	會費	200	200	-
108	184	國際組織會費	184	184	-
16	16	職業團體會費	16	16	-
85,821	98,873	捐助、補助與獎助	100,002	100,002	-
1,391	1,300	補(協)助政府機關(構 )	1,300	1,300	-
84,021	97,173	捐助國內團體	98,302	98,302	-
410	400	捐助私校	400	400	-
-	105	分擔	105	105	-
-	105	分擔其他費用	105	105	-
122	750	競賽及交流活動費	750	750	-
122	750	交流活動費	750	750	-
<b>793</b>	<b>80</b>	<b>其他</b>	<b>80</b>	<b>80</b>	-
793	80	其他支出	80	80	-
793	80	其他	80	80	-
<b>242,454</b>	<b>281,402</b>	<b>合計</b>	<b>264,794</b>	<b>210,564</b>	<b>54,230</b>

